

十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海洋大学的上海海洋大学一餐、三餐二楼厨房设备改造及配套燃气通排风系统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上海海洋大学一餐、三餐二楼厨房设备改造及配套燃气通排风系统项目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鼎嵩商用电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7人，营业收入为2836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91.4万元[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]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结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上海鼎嵩商用电器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.7.20



注：若中标/成交，本声明函作为中标/成交公告的一部分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，请如实填写。如供应商不符合中小企业条件，无需填写本声明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七十七条第一款，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中标的，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，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，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有违法所得的，并处没收违法所得，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；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